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"证监许可[2021]377 号"文核准,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(含50亿元)的公司债券。根据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募集说明书》,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的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(含10亿元)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 询价,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结果,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 慎判断,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.21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-2021 年 5 月 20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,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1 年 5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上的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: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: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